

证 明

兹有重庆一佑塑胶有限公司在石鱼镇场镇夏成路东侧、石庆街南侧有一工业用地，总用地面积约 4525.9 平方米，其中证载面积约 3555.9 平方米（产权证号：渝 2019 铜梁不动产权第 001072432），另有 970 平方米超出其原有用地红线范围（主要为其食堂及会议室，也包括少量厂房主体），经核实超出部分用地范围均在渝府地【2004】925 号征转用批文用地范围内，属于国有建设用地。现经村、社代表及石鱼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现场核实，超占部分约 970 平方米的征地安置补偿工作，石鱼镇人民政府均已按照法定程序履行实施完毕，周边居民及所在村社对此无异议并证明该超占约 970 平方米土地为非集体用地，权属无争议，特此证明。

社盖章：



村盖章：



石鱼镇人民政府盖章：



2023 年 8 月 1 日